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做强新型广电网络,加快文化科技融合,根据江苏省政府文件要求,公司 控股股东江苏省国金集团信息网络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省文化科技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文化科技集团")。更名后的省文化科技集团仍由江苏 省委宣传部负责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 江苏省财政厅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 江苏 省委宣传部、江苏省财政厅共同履行国有资产监管职责。省文化科技集团将按照 江苏省委省政府部署,加快打造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品牌影响力大的一流 现代文化科技企业集团。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更名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